

王洪兴 著

# 母亲叫魂

Aqma Sullal Kul



云南民族出版社

王洪兴 著

母寧叫魂

Aqma Sullal Kul

云南民族出版社

##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母亲叫魂:哈尼文、汉文对照/王洪兴著. —昆明:云南民族出版社,2008. 10

ISBN 978 - 7 - 5367 - 4241 - 3

I. 母… II. 王… III. 散文 - 作品集 - 中国 - 当代 - 哈尼语(中国少数民族语言)汉语 IV. I267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08)第 160193 号

责任编辑	杨羊就
装帧设计	何志明
出版发行	云南民族出版社 (昆明市环城西路 170 号 邮编:650032)
邮 箱	ynbook@vip.163.com
印 制	昆明市五华区教委印刷厂
开 本	889mm×1194mm 1/32
印 张	10.5
字 数	263 千
版 次	2008 年 10 月第 1 版
印 次	2008 年 10 月第 1 次
印 数	0001 ~ 1000 册
定 价	39.50 元

ISBN 978 - 7 - 5367 - 4241 - 3/I · 846

# 我听见母亲叫魂（代序）

艾　吉

我和洪兴兄曾经都是共青团工作者，一个在一头，不久我又改行去做别的职业，印象中那时我们并不认识。我们是在哪里认识的，什么时候认识的，我已经说不清。但认识后，我们就成了朋友。这种缘分可能来源于我们都是江外（红河南岸）人，从大山深处、云雾下面走出来。更重要的可能还是我们都属于哈尼民族的儿子。哈尼族从西北高原迁徙而来，历史上长期经受战乱、贫困等多种灾难，为了保存民族的火种，在黑暗与血泊中寻找一块休养生息的安宁之地。对于我们而言，对母族所拥有的那份感情，可以说是九死而不悔的。

我离开机关，去从事时间上更多由自己支配，每天都做些涂涂抹抹文字的活计，即使不是天命，也是我所愿意的。所以，除了我的一颗风雨般飘荡不定的心之外，生活环境相对稳定。洪兴走的却是仕途，这里几年，那儿几年，像候鸟，刚呆在一个窝子，开始有了热气，又飞了。我们之间，不是经常能见到，见到了也没有什么多愁善感，喝一台酒，东南西北的吹吹散牛，不发豪言壮语，然后各走各的，去干各人要干的事。君子之交淡如水。我们不说君子吧，但作为有责任感的男儿，心里有多少苦

水，自己明白，自己去承受。要去哪里工作了，他轻描淡写的告诉我一声。我有时出了书，不管那书怎样的不好意思，送上他一本。他有没有时间去翻翻，我很少去考虑。正如他挪位置时会不会升官，我也很少考虑。

我虽然被挂上“文人”的招牌，又是以文为生，性情中却很少酸不溜秋，身上更多的是江湖气，热爱朋友，重情重义。洪兴兄恰恰又是把友情当作火暖心暖肝的人。官员与文人，只是我们所走的不外乎道路的形式的区别，不是相互交往的障碍。哈尼族民间说的“哈尼一娘生；”“大哥恋的是弟弟，河水恋的是鱼儿”，这在我们身上，碰个面，喝杯水，也能充分体现。

洪兴的故乡在元阳与绿春两县交界处一个叫阿东的地方。他是故乡所属的俄扎乡的第一个大学生。就是这“第一个”，他在当地，曾经被人们当作传奇色彩的人。就是到今天，在当地，因为他的人缘，他依然有很好的口碑。人们在私下叫他的几个哈尼名字，“阿东某某怎么样怎么样”。他不仅不会沾沾自喜，反而感到内心有愧，觉得面对父老乡亲，自己所能回报给他们的那份情分量太轻太轻。

他的村子，我没有去过。我只是无数次站在公路边，远远打量山腰上层层梯田旁边森林茂盛的一个村庄。熟人指点我，那就是王洪兴的家乡。我的脚印虽然没有踏进过阿东，我却早已非常熟悉这个像许多哈尼族村庄一样美丽、和谐的地方。我是从洪兴绘声绘色的文字，一次次走进阿东。

许多人了解洪兴可能是他的语言天赋，他说哪种话像哪种话，表达的又幽默，让人捧腹大笑，第一次接触就能记住他。或许只有少数人知道他的文学才华。我曾多次说过，不少靠写作混饭吃的家伙，不管写了多少文字，出了多少书，比起他写下的文字品质，要差一大截。

在我编《梯田文化》和《红河文学》时，用不小的篇幅刊

发过他的作品。从其它刊物上，我也读到过他的作品。我对他的文学写作，一直抱着乐观的态度。他从来不说自己是哈尼族作家，作家不作家丝毫不影响他活着的意义，但我从内心里把他当作我们民族文学创作群体中的一员，而且是值得敬重的一员。

十多年来，偶尔写下那么几篇，写着写着，竟然写成了一本散文集《母亲叫魂》。他说，书中所收的作品，没有一篇是虚构的产物。事实上根本用不着虚构。这是他的人生历程的记录和感悟。所写的大多是围绕亲情、故乡、母族，另有一些是行走在大千世界的脚印和“看到的东西”，还有一部分是身为官员与衣食父母老百姓之间的血肉情。这些作品质量参差不齐，并不是每篇都尽如人意，有的写得凝重炽热，有的写得潇洒飘逸，有的写得幽默轻松，有的写得豪情奔放，有的写得拖拖沓沓。从文学的角度，我最喜欢的还是那些写亲情、故乡、母族的篇章。他写得最多，最用心的，也就是这些篇章。

一个人的一生，最难以忘怀的是故乡，除非他没有故乡。只要他在故乡生活到懂事的年代，那么，以后不管走得有多远，所到之处多么美丽可爱，故乡才是魂牵梦绕的衣胞之地。大作家沈从文之所以能写出《边城》等很多震撼世界的作品，就在于他对生于斯长于斯的湘西故乡的拳拳赤子之心。没有这块土地的滋养，就不会有沈从文得天独厚、无人可以取代的文学世界。洪兴对他的阿东，怀有的不仅是“剪不断理还乱”的故土之情，简直是没有这块土地就没有我，有了这块土地才有了我心灵的寄托处，用所有的生命去爱的杜鹃啼血般的至爱至美。

这个“日出而作，日落而息”，世世代代靠梯田活命的纯哈尼族的村庄，他的苦涩而又快活的童年少年，整个的留在了那里。每一天早上升起的太阳，每一天晚上出来的月亮星星，每一棵树，每一条溪流，每一丘梯田，每一道山路，每一朵花，每一片云，每一声歌，每一滴泪，全都融入了他的幼小的生命。像大

自然的一切，不需要装饰，不能装饰，他的童年少年生活变成文字后发出的声音，是那样朴素、纯真。

故乡阿东有父母、妹子，还有浑身泥土味的多少乡亲。他们的名字、面容、口音，他们日常生活的喜怒哀乐、悲欢离合，我就像对我的故乡的人事一样，闭上眼睛都熟悉得一清二楚。尤其是洪兴家人和亲戚，仿佛跟我在一个火塘边烤火，无拘无束的拉家常；仿佛跟我在一张桌子上吃饭喝酒，敞开心扉，亲密无间。

这样的故乡、亲人、母族，必然保存了比较完整的民族文化。文化里有生生不息的宗教信仰、伦理道德、风俗习惯、山歌酒歌情歌等等。它们是民族的根、血液、灵魂。从小深受这些文化影响的洪兴，注定了他与这个民族的相依为命。从而也奠定了他的人格的基础。于是就有了《哈尼男子与汉族妻子》、《兰秋妹妹》、《爷爷和我》、《安息吧，姑姑》、《叔叔》、《友情》、《小钟》、《朋友早逝》，有了《火塘边》、《干妈》、《陪母亲走三步》、《父亲想去的地方》、《带着母语上路》，有了一系列的……

时代正变，哈尼族传统文化在山洪泥石流似的外来强势文化冲击下，经受着前所未有的困惑和挑战。一个民族，永远不可能固守着“传统”一成不变。那样它会在自己挖好的坑洞里闷死。可是，一个民族的文化，并不是什么都“现代化”了才跟上历史潮流。最精华、最智慧的文化，像黄金，无论经过多少时间的洗涮，都依旧发出它的光芒。我们珍惜民族文化的意义就在于此。哈尼族亘古就有叫魂的习俗，（这往往是家庭性质的），叫魂声如今照样回响在村寨。那么，对于一个民族来讲，叫魂，其实就是叫文化的魂。我们也可以理解为，说大一点，洪兴的众多作品，就是叫魂的回声。这声音，从《母亲叫魂》里传出来，是那样的清晰悦耳，那样的缠绵多情，那样的感人肺腑。

散文集《母亲叫魂》出版之际，我得以一个字一个字，细细读，细细品。心中的感受自然很多，想说的话自然不少。但最

后，要说的一句话是，这是一本值得读的书。在社会一片喧哗和浮躁中，它是需要静静倾听的，因为心灵的跳动，母亲的叫魂，不是大喊大叫，只有有心人，才听得到声音里飘荡的血丝。

2008年9月25日

# 目 录

哈尼男子与汉族妻子 .....	(1)
母亲的泪 .....	(4)
母亲妹子妻子孩子 .....	(6)
我的历险记 .....	(9)
偷自家地里的黄瓜及其他 .....	(15)
老鼠太狡猾 .....	(17)
那盆兰草 .....	(19)
小钟 .....	(22)
兰秋妹妹 .....	(25)
妥垭散记 .....	(28)
第一次坐小车回老家 .....	(42)
关于手枪 .....	(45)
第一次到北京 .....	(47)
祭龙肉 .....	(50)
外婆没能看上自己的照片 .....	(52)
鸽子 .....	(56)
当“第一个大学生”的感觉 .....	(58)
一双皮鞋和一块手表 .....	(60)
蜜蜂与麻雀 .....	(63)

母亲叫魂	(66)
咪里的故事	(69)
父亲	(72)
叔叔	(77)
想念火塘	(80)
我们的家	(82)
中秋节的变迁	(83)
好大一棵红椿树	(85)
第一次走出云南	(88)
支鸟	(91)
外出考察小花絮	(93)
暴风雨	(97)
“补课”	(99)
带女人下乡	(101)
救火	(105)
“老乡”	(108)
火把	(111)
记住那一天的情况	(114)
陪母亲走三步	(117)
待遇	(120)
称呼	(122)
干妈	(124)
补习那一年	(126)
水田	(129)
带着母语上路	(133)
与“老外”打交道的时候	(136)
哈播	(140)
可怜的人们	(144)

哈尼蘸水	(146)
老岳父	(148)
友情	(151)
一台黑白电视机	(158)
厕所的尴尬	(160)
想家的时候	(163)
挣工分的年代	(165)
爷爷和我	(169)
故乡行	(172)
朋友	(177)
人生	(178)
母亲的一些事	(179)
行大礼	(181)
偶遇老同学	(184)
故乡的雨	(186)
朋友早逝	(188)
打鹿子的日子	(192)
大妈	(194)
话说分房子	(198)
悲喜交加	(200)
难忘教书的日子	(204)
火塘边	(208)
家乡的苦竹笋	(210)
路	(212)
洁白的哈达	(215)
渴望读书的心情	(219)
来自哈尼山乡的民工们	(222)
母亲酿酒	(225)

美丽的绿水河	(227)
表弟	(231)
然嘎	(237)
赶夜路	(242)
安睡吧，姑姑	(246)
父亲最想去的地方	(250)
忘不了井冈山	(256)
包头之行	(259)
同学聚会	(265)
晴天霹雳	(269)
抢险救灾的日子	(272)
父母的心愿	(282)
让父亲和母亲睡在一起	(287)
棕榈世界	(290)
寻找老师	(297)
惊心动魄	(305)
师生与校舍	(308)
痛风期间	(312)
花园	(316)
后记	(321)

## 哈尼男子与汉族妻子

小时候听老人说：汉人会吃哈尼人。

多么可怕！我想象：穿漂亮衣服，吃白米饭的，那是汉族。在我的印象中，汉族就是城里人，城里人就是汉族，生活在山沟里的全是哈尼人家。不同的语言，不同的风俗，有一天我会被汉族吃掉吗？

带着几分惊恐，带着几丝疑惑，我从山沟里走来，走向外面的世界。在学校里，我得知地球上还有许多不懂汉语不会讲哈尼话的人。在学校里，我认识了汉族朋友。从此，我不相信汉族会吃哈尼人。

我早想对汉族朋友说：我们哈尼山寨有人怕汉族，怕被汉族吃了。我曾想问汉族同学：汉族是不是同我们哈尼族一样，一家人住在一间屋？是不是也耕田种地？

但那时我只能讲几句简单的汉语，而且预先还得想好先说哪个字。那时我很痛苦。

我能够顺利地用汉语交谈时，已经是在元阳一中读高中了。当村里人问我会不会听收音机，我说：会，就像听哈尼话一样。那时我很自豪。

随着年龄的增长，与女孩子接触的时间逐渐增多。在大学里，我和一位汉族姑娘相爱，她经常来找我，我经常去找她，在

云南师范大学和云南民族学院之间架起一座爱的桥梁。她的父母警告她不能与少数民族结婚，因为语言不同心灵难通，风俗各异习惯不同，加之哈尼山民的儿子可能是黑皮肤打赤脚，讲汉语颠三倒四。我的父母得知我与汉族姑娘相爱时，忧心忡忡地说：如果你要汉族姑娘做老婆，你的父母就只好一辈子与穷作伴，饥寒饱暖将无人过问。还劝告我：别让汉族女人给管死了。

时针不停地运转，春夏秋冬不断交替。我参加工作刚满一年，我的父亲因伤致残。有人预言：一切都将成为泡影。

可是，一位汉族姑娘以一个哈尼男子的恋人的身份，不怕走山路过竹桥，不顾无厕所没有电灯，跟随我到哈尼山寨看望我的父亲。她违背了汉族的习惯，提前对我的父亲喊了“爸爸”。那是1987年的夏天，很热。尽管汉族姑娘说什么，我的父母全然不晓，我的父母说什么，汉族姑娘一无所知，但我知道恋人的眼泪和父母的微笑代表着什么。

几天后，我们回县城，带着两个不会讲汉话的妹妹。虽然语言不通，但是，当哈尼妹妹哭泣的时候，我的恋人会跟着掉眼泪。不久，我们领了结婚证，一位汉族姑娘从此成了一个哈尼男子的妻子。

妻子说：爸爸致残了，家里又困难，我要为你分担忧愁，要让两个妹妹在城里读书，不管今后你到什么地方，我都会照顾好妹妹……

我流泪了，我哭了！此时此刻我不相信男儿有泪不轻弹，也许我的妻子给了我女人的心。

妻子大学毕业后一直在元阳县教师进修学校教书，平时很忙，假期又要为两个妹妹辅导功课。但每次都提出来要去看我的父母，我说工作忙，她说只身一人自己去……

时间走过了六个岁月，两个妹妹正在读小学六年级，我们的孩子已两岁有余。夫妻各在东西。教汉语、梳头洗衣、吃穿住

行，两个妹妹的事全由她负责，带孩子做家务，我什么也帮不上，工作、生活，上上下下里里外外全落在她的肩上。嫂嫂加母亲，既当爹又当娘，艰辛的日子使她变得更成熟。

母亲说：她太不容易了。父亲也说：这是我儿子的福气。

一个家庭里生活着不同的民族，丈夫的血管里流淌着哈尼的血液，妻子只拥有汉族祖先传给的血液，而在女儿身上，却流淌着两个民族的血液。

1993. 5.

## 母亲的泪

有人说，流泪是女人的天性。我的母亲流过许多泪，但不是因为“天性”。

母亲曾不止一次告诉过我，我很小的时候，一天到晚啼哭不止，嗓子哭哑了，泪水哭干了，可一离开母亲的怀抱，我还是要哭，有时那哭声听来怕人。两岁的时候，我的大脑袋压在母亲瘦弱的身上偏东偏西的，很让人害怕，当时请过四个保姆都因我太难领而辞别。无奈，母亲一手抱着我，一手做家务干农活。那时，母亲常常为我流泪。

第一次见到母亲流泪，是我 13 岁那年，小学毕业了，我将离家求学。分别那天，太阳还没露脸，母亲就唤醒了我。她已经为我准备好了煮熟的鸡蛋和糯米饭。当我出发时，母亲千叮万嘱送我到村口。走出寨门，我让母亲回去，这时，我看母亲那红肿的双眼挂满了泪水。好多年以后我才知道，那一夜，母亲是一直坐在火塘边等待黎明的。

当我高考落选的消息传到家里的那天，我避开父亲的痛骂到门外抽泣。母亲坐在我身旁边哭边安慰我。我向母亲保证：来年一定考上大学！一年后，我拿着高校录取通知书踏进家门时，母亲眼里充满了激动的泪花。

岁月无情，我的母亲已近花甲之年，时光的流逝使她的白发

与日俱增，她已经不能再把线头穿过针眼了。我每次回山寨，已看不见母亲流泪了，只能听到母亲接二连三的咳嗽声。母亲老了，我的心在流泪。

母亲流泪，为我忧为我喜，母亲希望我有孝心爱心责任心，母亲的泪早已涌人我的心田，将成为我永恒的回忆。

感谢母亲的恩泽！

1996. 9. 28.